

附件 2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9 日

根据廉江市财政局有关工作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单位机构设置：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我会）内设办公室、康复股、组织与维权股、残疾人康复中心、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五个股（室）。我会机构编制核定参公编制 5 人，工勤人员 2 人，事业编制 15 人。年末在职人数 16 人，退休 18 人。

部门职能：我会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即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和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加强残疾人技能培养，促进残疾人就业

一是继续做好残疾人就业（含就业基地建设）工作；二是配合税务部门征收好残保金及就业年审工作，提高残疾人就业率；三是做好残疾人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工作（按省要求建好职业能

力评估室）；四是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多种形式的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盲人按摩、职业技术培训和扫盲培训工作，计划培训残疾人 510 名；五是做好高校残疾毕业生的就业跟踪工作。

（2）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

一是加强与定点康复机构联系，扎实推进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二是继续抓好 0-6 岁各类残疾儿童的康复训练；三是继续抓好精神残疾人救治救助工作，对重性精神残疾人免费入托，对门诊进行发药补助；继续做好残疾人辅具适配工作。

（3）进一步做好残疾人社会保委工作

一是继续做好下乡为重度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的工作；二是按照省残联的部署，为我市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三是继续做好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使有需要的残疾人得到更好的法律援助；四是完成全市 21 个社区康园中心的正常运转工作；五是贯彻落实广东省残联关于做好东西部残疾人扶贫协作工作，多方面开展与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的对口帮扶项目，助力受扶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六是配合好民政部门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审核工作；七是做好适龄儿童入学和“南粤扶残助学工程”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着力推进贫困残疾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
2. 切实抓好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
3. 积极开展重度肢体残疾人居家康复服务。
4. 积极做好残疾人辅具适配工作。

5. 落实政府“十大民生工程”——社区康园中心建设工作，确保全市21个社区康园中心的正常运转。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2023年本部门收入93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14.07万元，占总收入的76.64%；政府性基金拨款217.66万元，占总收入的23.36%。

2. 部门整体实际支出：2023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931.73万元。按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412.16万元，占总支出的44.24%；项目支出519.57万元，占总支出的55.76%。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3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14.07万元，占总收入的76.64%；政府性基金拨款217.66万元，占总收入的23.36%。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3年度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2.4万元，实际支出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在此次自评中，我会印发了《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由魏福迪理事长任组长，陈超、黄权勇、梁粤江任副组长，黄丽鹂等6人为组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我会办公室。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职责：一是全面落实我会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二是负责按时准确报送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

(二) 自评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进行认真学习，掌握政策，根据部门收支情况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本级及下属单位自评工作责任和实施步骤。

2. 组织实施。查看部门相关数据和资料，核查 2023 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情况。

3. 分析评价。对评价过程中收集资料进行归纳，汇总分析，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综合性书面报告。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会按照要求及时报送自评材料，整体相关资料，如实填写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撰写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等，我会对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会 2023 年度评价得分为 94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总分 100 分，得分 94 分）

1. 预算编制情况（总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预算编制（总分 12 分，得 12 分）：本部门的预算编制完全符合合理性、规范性；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分配合理（得 11 分）。

（2）目标设置（总分 8 分，得 8 分）：本部门根据要求及时、规范、完整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符合客观实际，具有可行性（得 7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总分 40 分，得分 39 分）

（1）保障措施（总分 2 分，得 2 分）：本部门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支出管理（总分 21 分，得 21 分）：

支出完成率 100%（得 4 分）；结转结余率 ≤ 5%（得 3 分）；国库集中支付结转存量资金效率性 ≤ 15%（得 3 分）；资金下达合法性（得 3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得 2 分）；财务合规性（得 6 分）。

（3）项目管理（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符合规范性，从申报到批复均遵循相关管理办法（得 5 分）；

本部门对实施的项目专项工作经费进行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得5分);

(4) 资产管理(总分7分,得分6分):本部门资产管理具有规范性(得3分),利用率 $\geq 90\%$ (得3分)。

3. 预算监督情况(总分10分,得10分):

(1) 信息公开(总分7分,得分7分):预决算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3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得3分);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与批复一致(得2分);本部门自评材料、预决算、绩效目标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得2分);

(2) 绩效自评(总分3分,得分3分)。

本部门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得分1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得分1分);报送工作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部门职责明确,活动合规(得1分);

4. 预算执行效益(总分30分,得分25分)。

(1) 经济性(总分4分,得分4分):三公经费控制率(得2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得2分);

(2) 效率性(总分11分,得分8分):重点工作完成效率(得4分);整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得3分),项目目标基本完成完成(得1分)

(3) 效果性(总分10分,得分8分):通过整体绩效目标的

实现，有利于增强为残疾人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有利于加快和谐社会建设，有利于促进残疾人事业的全面发展，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本质要求，提高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文体等水平的现实要求，有利于推动全市残疾人事业全面可持续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水平（得 8 分）；

（4）公平性（总分 5 分，得分 5 分）：群众反馈渠道已开通并建立信访制度，及时回复群众诉求（得 2 分）；群众满意度高（得 3 分）。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会预算编制合理，部门预算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年度中间无频繁调剂。预算编制规范、准确，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目标设置合理、完整、科学。我会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我局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

我会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各项目有管理制度，各种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2) 支出管理。

①整体支出完成率：财政下达预算数为 552.6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931.73 万元，实际支出 931.73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100%。

②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 0 万元，结余结转率为 0.0%。

③政府采购执行率：我会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0 万元，因此实际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100%。

④财务合规性：我会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廉江市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制度》、《廉江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廉江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制度》、《廉江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廉江市残疾人联合会财经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规范管理规定；我会会计核算支出依据合规，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项目(专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我会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②项目监管：我会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 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合规性、安全性：

我会的资产管理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资产检查未发现问题，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为 17,242,910.88 元，无形资产原值为 0 元。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固定资产使用率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2022 年部门决算和 2023 年预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②绩效目标。我会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③自评材料。我会按绩效自评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材料，保证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2) 绩效自评。

我会成立了自评工作小组，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自评材料真实，表格填写内容齐全，自评报告内容详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 202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在廉江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以及湛江市残联的指导和帮助支持下，廉江市全体残疾人工作者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坚持实事求是、开拓进取，切实为残疾人办实事好事。一年来，全面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与培训、社会保障及维权等工作，全市残疾人生活状况明显改善，残疾人事业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做好残疾人康复工作，推动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一是抓好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我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 5 间，康复训练共 255 人。此外，转介到廉江市以外康复训练机构训练 48 人。2023 年来，全市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共 303 人。二是抓好精神残疾人康复服务工作。我市现有定点精神残疾康复机构 5 间，为了抓好精神残疾人救治救助工作，减轻精神患者家庭负担，维护社会稳定，实行对重度（一、二级）和有暴力倾向的精神残疾人收入托养所免费康复治疗，对轻度精神残疾人实行门诊发药补助，每人每月 30 元。今年来，收治入托养所免费治疗 849 人，门诊发药补助 994 人。三是抓好重度肢体残疾人居家康复服务。为了对行动不便的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通过定点康复机构的医生护士上门为 80 名重度肢体残疾人进行居家康复服务。四是抓好残疾人辅具适配工作。2023 年来，免费为 115

名肢体残疾人装配假肢、矫形器，为 297 名肢体残疾人配送轮椅、拐杖、座厕椅、沐浴椅等辅具，有效改善和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截至 2023 年 11 月，我市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达 100%，辅具适配率达 100%，提前完成全年康复及辅具适配任务。

2. 做好各项工作，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一是积极为行动不便重度残疾人开展上门评残服务。为持续做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我会组织开展对行动不便且有办证意愿的重度残疾人提供上门评残或集中评残服务，制定工作方案，成立下乡评残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各镇街核查、上报的疑似残疾人名单，组织医生、社工等组成评残工作队进村入户为群众免费评残办证。2023 年，下乡评残人数共 386 人，极大方便了残疾人，减轻了残疾人的家庭负担，切实为民办实事、解难事。二是着力推进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2023 年上级下达我市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数 200 户，经我会认真核查，确定残疾人家庭的改造需求，并相应做好改造的设计图、预算报告、公开招投标，现已正在施工阶段。这项工程的实施将有效改善了残疾人的居住环境，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三是扎实开展年度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的调查工作。根据中残联、省残联的要求，今年 9 月份组织全市 21 个镇（街道）入户调查，历时三个多月圆满完成数据统计更新工作。全市 34869 名持证残疾人概况、辅具需求、基本医疗与康复需求等情况基本摸清，做到了底子清、情况明，为上级残联制定残疾人政策提供了有力的依据。四是做好全市残疾

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资金发放工作。2023年共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131户资金34060元，燃油补贴的发放，大大减轻了残疾人的经济负担，也使残疾人实实在在得到了实惠。五是创建省三级残疾人集中就业基地，加强就业基地残疾人技能培训，促进广大残疾人不断提高职业技能水平，做好就业创业指导帮扶，确保信昌、中特两个残疾人就业基地正常运转，今年来，集中安置106名残疾人就业；六是做好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工作。加强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促进残疾人就业，截至目前，已年审单位191个，按比例分散安置残疾人就业402人。落实省“南粤扶残助学工程”，使22名新入学的残疾大学生享受到助学金25.5万元。七是落实政府“十大民生工程”——社区康园中心建设工作，确保21个社区康园中心的正常运转工作，为458名肢体、精神、智力残疾人会员提供日间照料服务。

3. 全力做好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一是紧紧围绕“残疾人利益无小事”的服务宗旨，全力做好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2023年来，我会共收到来函、来电等19宗，已协调有关部门给予办理，为残疾人化解矛盾，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二是为贯彻落实《廉江市社会治安突出问题严打整治行动方案》要求，结合我会工作实际，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廉江市残联社会治安突出问题整治行动化解工作方案》，层层落实责任。各镇（街道）在我会指导下，充分发挥公共服务办和综治办职能，落实“镇领导班子包案”负责制，对我市各镇（街道）排查出来的

191名有风险隐患的残疾人包案，落实属地责任。截至目前，有175名残疾人风险隐患已化解。

4. 多措并举扎实做好残疾人文体宣传工作。一是重视先进典型引领，在2023年“全国助残日”期间，市残联与市融媒体中心联合拍摄制作残疾人“自强风采录”，对我市自强模范、个人典型事迹等进行专题报道。通过讲好先进典型残疾人故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大力弘扬身边正能量、好声音，进一步激励更多残疾人自强自立。二是为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参与我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倡导社会各界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进一步推动全社会形成扶残助残的良好风尚，在“全国助残日”期间，市残联积极联合广东狮子会中廉服务队慰问省第九届残运会14名获奖残疾运动员，为肢体残疾运动员陈志敏适配假肢；11月6日携手廉江市女企业家协会代表慰问廉江籍杭州亚残运会男子盲人足球冠军队长张家彬。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残联专项资金项目多，在会计账中均按要求设置专门项目进行核算，并按规定用途开支。其中重点项目主要有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困难家庭残疾人无障碍改造、社区康园中心，涉及资金600.82万元。资金到位率66.63%，使用率100.0%。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因残联项目多，项目监督工作方法尚待改进。二是预算编制精确性有待提高。三是残疾人事业政策宣传因经费投入不足，

有待加强。

(四)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项目监管。近年来各级审计机关也加大对残联项目的审计检查，强化了残联项目的监管。

二是科学规划，立足全局，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化管理。

三是争取财政支持，特别是康园中心本级配套资金的投入。

四是加大对残联工作宣传经费的投入，增强社会公众对民政工作的参与度，增强社会公众对残联工作的参与度。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